

青衫落拓

著

若 离

If



in Love

于 爱

If
in love

人生注定
不可能只如初见

人生就算有机会重来一次，那些不该犯的错，我们多半还是会犯；那些不该爱的人，我们并不舍得不爱。唯一能安慰我们的是：犯过的错让我们成长，爱过的人让我们充实。

CIS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博集天卷
CS-BOOKY

If ○ in Love

If 若离于爱

in love

人生注定不可能只如初见

青衫落拓 著



CBS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博集天卷
CS-BOOKY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若离于爱 / 青衫落拓著.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4.10
ISBN 978-7-5404-6875-0

I . ①若… II . ①青…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03773 号

© 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未经权利人许可,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插图、封面、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

上架建议: 长篇小说 I 言情

若离于爱

作 者: 青衫落拓

出 版 人: 刘清华

责任编辑: 薛 健 刘诗哲

监 制: 蔡明菲 潘 良

特约策划: 邢越超

特约编辑: 杨丽娜

营销支持: 尤艺潼

版式设计: 李 洁

封面设计: 一诺·闫薇薇

内文排版: 百朗文化

出版发行: 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 410014)

网 址: www.hnwy.net

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308 千字

印 张: 21

版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4-6875-0

定 价: 35.00 元

(若有质量问题,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 010-84409925)

献词

人生就算有机会重来一次，
那些不该犯的错，
我们多半还是会犯；

那些不该爱的人，
我们并不舍得不爱。

唯一能安慰我们的是：
犯过的错让我们成长，
爱过的人让我们充实。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 ／ 是的，我可以装出什么都不在意的样子，可是生来缺乏这种坦然。
001 其实在内心深处，我早就清楚地知道邻居们传来传去的故事有多荒诞不经。花这么多力气，骗自己这么久，都是徒劳。

——何慈航

第二章

- ／ 我百感交集，要到这个答案又有什么意义，爱真是让人不知餍足的情感，没得到时，不顾一切想要；拥有时，又希望更多，地久天长永不改变。

——许可

第三章

- ／ 十多年来，我生命里唯一的亲人是何原平。
073 然而，他是别人的父亲，他真正的女儿美丽、成熟、温和，神态宁静，有良好的教养，跟我截然不同。

——何慈航

第四章

- ／ 年轻的时候，越冷漠的男人似乎越能激发起我们天性里那点渴望征服与被征服的欲望。爱上他的女孩子实在太多，我幸好并不是最狂热的那一个。

——许可

第五章

- ／ 我爸爸不会再像从前那样疼我了。
 许可看似美满的婚姻其实爬满蚤子。
 112 我不相信与一群无忧无虑的陌生人一起放声唱一晚上歌就能让我找回人生的意义。

——何慈航

第六章

- ／ 至高至明日月，至亲至疏夫妻。他刺痛我，我也刺痛了他，而且都十分精确。
 131 难怪有人说婚姻带给我们最亲密的敌人。

——许可

第七章

- ／ 许可和许子东姐弟两人都肯这样设身处地为别人着想，行事大方得体，性格宽容平和，对比下来，我真是既乖戾，又自以为是，莫非我的性格来自我完全不知根源的遗传？
 152 想到这一点，我非常沮丧。

——何慈航

第八章

- ／ 年轻的时候，我们要的是爱情，不计代价与得失。
 三十岁之后，尊严似乎变得更重要了一些。又或者是，时间也磨平了我的爱情。
 169 这样一想，多少有点苍凉。
 可是人生的种种无可奈何，我们都得习惯、接受。

——许可

第九章

／ 在孙亚欧面前，我大言不惭，说我能理解的事情足够多了，其实我刚刚踏足的，就是我不能理解的世界和生活。

197 想到或许有一天，我也会成为他们，朝九晚五，在堂皇的办公室里努力往上爬，与一个人相识、恋爱、结婚、离婚……我的脊背窜过一阵凉意。

——何慈航

第十章

／ 理想而高洁的状态当然是彻底切割这段变质的感情，然而，谈何容易。

216 这个男人，我爱了十年之久。
那些愿意承受的苦，大抵都不能算苦，甚至有几分甘之如饴。
只不过，走到今天这一步，人事全非，再谈感情，未免可笑。

——许可

第十一章

／ 那种融化感一直持续到醒来。不必拿周公解梦出来，都知道这种梦意味着什么。

236 明明已经进入夏天，我居然头一次做起了春梦。更糟糕的是，梦见的不是虚无缥缈遥不可及的明星，而是生活中认识的男人。
那个男人尽管面目不清，但身形修长，穿着白色医生袍，根本不用猜测，我梦到的是许子东。

——何慈航

第十二章

／ 他对我的魔力是哪一天开始下降的？我想不起来，只知道我不会再因为他的触摸而微微战栗，不会因为他说的一句话而彻夜难眠。我想我没办法再像从前那样爱他，可是在说出不再爱他时，我丝毫没有释然之后的轻松，反而觉得一片茫然。

260 这种空洞的感觉，陌生而危险。

——许可

第十三章

／ 我无力地后退，靠到墙壁上。窗外又是一连串炸雷，如同要将天空撕裂一般，声势惊人，可是我对那巨大的声响毫无反应，来自身体内的震荡让我战栗，某种感觉不断蔓延，一点点席卷着全身。

285 这算什么？我不知道。

——何慈航

第十四章

／ 何伯让我想清楚了，人生就算有机会重来一次，那些不该犯的错，我们多半还是会犯；那些不该爱的人，我们并不舍得不爱。唯一能安慰我们的是：犯过的错让我们成长，爱过的人让我们充实。没什么可后悔的。

304

——许可

第一章

爱

「是的，我可以装出什么都不在意的样子，可是生来缺乏这种坦然。
其实在内心深处，我早就清楚地知道邻居们传来传去的故事有多荒诞
不经。花这么多力气，骗自己这么久，都是徒劳。」

——何慈航

_1

我第一次见到许可，觉得她是一个长了标致面孔的傻子。不能怪我妄下判断，换个人听到我们之间的对话后，也会觉得她脑筋有问题。

那是一月中旬某一天的上午，连日晴好得反常，气温虽然不算高，但阳光之下却是暖洋洋的。我坐在院子里晒太阳看书，我家狗来福趴在旁边睡觉。这实在是本乏味无聊的书，勉强看到一半，我终于不想再看了，把它丢到一边，看着天空发呆。虚掩的院门被推开，一个高挑的年轻女子走进来：“小妹妹，

你好。”

来福闻声只睁了一下眼睛，哼唧两声，换个姿势继续睡觉。这懒狗，我早知道指望它看家护院是妄想。

“你好。”

“能给我杯水喝吗？”她用那种兴致勃勃的搭讪腔调说，“我口渴死了。”

街转角就是老王家开的小超市，饮料纯净水一应俱全，打扮得这么时尚来陌生人家讨水喝实在说不过去。不过我还是起身进屋倒了一杯水拿出来给她。她坐下，双手捧着水杯，问我：“你的狗叫什么名字？”

“来福。”

来福是地道的中华田园犬，土黄的毛色，背上有几块被其他狗咬后留下的疤，一双无精打采的眼睛，长相没有任何讨喜的地方，我实在有点诧异她居然会对它产生兴趣。她笑了：“这名字好，记得我小时候最爱看的少女动画片《花仙子》，主人公小蓓就有一条叫来福的狗、一只叫咪咪的猫，都很可爱。”

“没看过这动画片，不过本地有个说法，猫来穷，狗来富。捡它回来就顺手安了这名字给它。”

“你家蜡梅开得好香，我在院子外面都闻到了。”

墙角确实种着两株蜡梅，近日相继开放，暗香隐隐。“今年冬天不够冷，不然会更香一些。”

“那边是什么树？”

“桑树。”

“树叶能养蚕的那种桑树吗？”

我点头。

“我小时候养蚕宝宝总是找不到桑叶。你家里就有桑树，根本不用发愁。”

我讨厌所有肉乎乎的虫子，根本没养过蚕。不过我只是摇摇头。

“我小时候住在北方，家里也有一个院子，里面种的是银杏树，很大一棵，到了秋天，树叶飘下来，让人真正有季节交替的感觉。”

我一向讨厌秋冬之交的时节，桑树叶落得满院都是，扫之不尽；而且天气

渐渐变冷，寒气逼人，实在让人愉快不起来。不过我也懒得扫她的兴，没有吭声。她再看向屋檐下种的花，又赞叹道：“这几盆茶花形态修剪得真好。”

我但笑不语，她东张西望，有点演不下去的尴尬，举起杯子小口喝着水，然后问我：“就你一个人在家？”

要不是她看上去这么美，手里挽的那个是我只在时尚杂志上看到过的黑色编织皮包，身上穿的是米白色羊绒短大衣、牛仔长裤、棕色齐踝靴，全套行头都写着低调的昂贵，搭讪起来又实在不算纯熟流利，我简直会认为她是个不长眼的人贩子，妄想在我身上捞一票。我笑眯眯回答：“是啊。”

“你……那个，你家人呢？”

我索性一派天真地回答：“我爸出门办事，过两天才能回来。爷爷还在睡午觉，没起来。”

“你今年多大？”

“十八岁。”

“你应该在读书吧，怎么没去上学？”

“我逃学了。”

她被我的回答弄得怔住，我笑着摇头：“逗你玩呢，虽然我总在逃学翘课，不过现在是放假，我前天刚回家。”

“哦。”

我等着看她到底想干吗，没想到她接下来说的是：“我叫许可，你呢？”

“何慈航。”

“慈航，好名字，又悲悯又大气。”

我笑：“连上我的姓氏就很讽刺了，苦海无边，何来慈航普度啊。”

她再度怔住了。

“你只喝了我一杯水而已，不用从我家的树一直夸到我的名字这么多礼。口还渴吗？”

她摇头，将杯子放下：“我想租你家的房子住。”

“你是旅游的吧，周家大湾再往北走，差不多七公里就到了，现在不是旺

季，家庭小旅馆很好订。”

“周家大垮的报道我看过，据说民俗民居保留得挺完整，有时间我会去参观。不过我是想住这里，你家。”

“为什么？别跟我说你推门一看，桑树勾起你童年回忆；蜡梅开得正好，让你诗兴大发；我倒的那杯水救了你的命；我人看起来亲切得要命，你一下觉得宾至如归了。跟你说啊，我没那么好哄的。”

她先是惊讶，随后倒平静下来，打开手里那只黑色编织皮包，拿出一个长钱夹，抽出一沓钱：“三千块，一个月，我一个人住，保证不给你添麻烦，行不行？”

我像看外星生物一样看她，她作势又打开包：“不够我再加两千。”

“够了够了，别拿了。”

来福终于睡够了，爬了起来，抖抖身子，事不关己地走开。

在我们这个没有任何旅游资源的小镇，像我家这样带院子的两层楼房月租绝对不会超过一千块，小旅店最低只要二十块钱一天。我没那么黑心继续加价，接过钱，再打量她。马上要过年了，她甚至根本没带行李，却说要在一个乏味的小镇租房住一个月之久。

我确定她大概有点神经搭错线，真可惜了一副好皮囊。

2

赵守恪在手机里大骂我有病：“她什么来历你都不知道，就让她住你家里？”

“反正家里多的是空房间。”

“让个陌生人住进你家，你疯了吗？”

我笑：“我就想看看她到底想干吗。”

“你真是无聊。”

“是啊，无聊比好奇更有杀伤力。”

“既然这么无聊，为什么不好好念书，第一学期就开始逃课，简直不明白你

想干什么。”

“念书更无聊。”

“何慈航，你这人简直不可理喻。”

他气得一下挂断了电话。

我原谅他的暴躁。

赵守恪是住我家对面的邻居，大我三岁，他父亲在他十二岁时意外去世，他妈妈洪姨独自把他带大。洪姨在镇上邮局工作，是一个有几分姿色的寡妇，早几年我觉得她对我爸多少有点意思，不过这点意思后来就那么无疾而终了。

我们住得太近，我似乎一生下来就认识他，使劲回想，也想不起来他从什么时候起以我的半个监护人自居，管我比我爸严厉得多，在家的時候督促我按时上学认真学习准备高考，到省城去读大学了还要遥控指导我填报志愿。上个月我连续几天躺在宿舍里不去上课，不知道怎么传到他耳朵里了，他跑到学校来把我骂得狗血喷头，我的室友们听得全都不敢作声。等他走后，她们纷纷表示，他的腔调极似她们的父亲，而在用词尖刻方面则远远胜出。我以为他不会再理我了，前天他主动帮我拎行李去车站，冷冷地说：“你大概是不大适应省城的生活，这学期就算了，先回家好好休息，过完年以后不许再这么任性了，好好回来读书。”

我再不知好歹，也听得出他是关心我的，不打算继续气他，“嗯”了一声：“那你什么时候回家？”

“过几天吧。”他在兼职打工赚钱，过年之前正是忙碌的时候。

我们本来算是修好了，不过今天他显然又被我气到了。我不能不认为他的脾气有越来越大的趋势。

许可从我安排给她的房间出来，问我：“那是你爷爷吗？”

我往外一看，连忙跑了出去，将已经快走出去的老头儿一把拉住，关上院门：“喂喂喂，棉衣也不穿，你又往哪里跑啊。”

他眯缝着一双惺忪的浑浊老眼看着我，含糊地说：“我想吃红糖米糕。”

我哄他：“卖米糕的人早走了，明天我一定叫住他买给你吃。”

他半信半疑。我拖他进屋，先给他套上棉衣，再让他坐下，递给他一袋饼干，他不高兴地说：“这个不好吃。”

“凑合吃吧，没别的了。”

“我要吃红糖米糕。”

我敷衍地说：“明天再说，明天再说。”

许可看不过去了：“米糕在哪里卖？我去帮爷爷买回来。”

我瞪她一眼：“你以为我小气偷懒不肯买给他吃吗？他有糖尿病，再馋红糖米糕也没用，只能吃这种无糖饼干。”

许可顿时尴尬：“对不起。”

“客人从哪边来？”

爷爷突然对着许可发问，她怔了一下：“省城，应该是东边吧。”

“此行是想问姻缘还是前程？”

许可一脸茫然地看我。我摊手：“他以前是本地有名的半仙，好多人专程找他看相算命，这会儿大概又犯了糊涂，以为你也是为这个来的。”

“哦，爷爷，我不是来算命的。”

爷爷不理睬这句话，盯着许可看了好一会儿，才哑着嗓子说：“好似将灯来觅火，不如安静莫劳心。”

“这话怎么讲？”

然而爷爷的注意力已经转移到饼干上面，坐下来专注地吃着，根本不回答她。她看着我，我再度叹气摊手：“不用问了，他大概已经忘了刚才讲了什么。你要住这里就记住了，他神志不大清醒，有时候要起吃的来，能跟小孩子一样满地打滚。讲起话来不着四六，天一句地一句，不必认真。”

许可再看向爷爷，他正安静地坐那儿啃着饼干，吃相十分斯文。他的身材瘦削，花白的头发剪得极短，穿一件干净的灰色对襟棉袄。我知道他看上去完全无害，实在不像我说的那样癫狂，只得补充：“待个几天你就知道了。我把话说前头，就算他说得再可怜，你也不能乱给他东西吃。”

许可点头，犹豫了一下：“你爷爷看起来不到七十岁的样子，保养得很好。”

“你可真会夸人，他本来就只六十七岁。”

她看上去十分吃惊：“那你爸今年多大年纪？”

“五十五岁。”她的嘴一下张圆了，我失笑，“他其实是我爸的师父，我叫他张爷爷，我亲爷爷在我出生前一年就去世了，喏，他和我奶奶的照片挂墙上呢。我从来没见过他，不过我爸长得倒是挺像他的。”

她点点头，盯着我爷爷的照片看，我盯着她看。真是好看的侧影，她的头发烫得微卷，绾成一个随意的发髻，发际线是一个精巧的美人尖，额头饱满，眼睛略凹，衬得鼻梁分外挺直，下巴到颈项的线条更是修长得让我暗生羡慕。我盯着她看算是审美，可是她盯着个去世已经近二十年的老头儿看是因为什么？！

她察觉到我的目光，回过头来，我脸皮再厚，也不好意思不移开视线。

“你爸爸做什么工作的？”

我讪笑：“小镇无业游民。”

“哦。”她眼神有些飘忽，指着墙壁上挂的乐器，“这些都是你爸的？”

“琵琶是我的，其余都是他的，他二胡拉得不错，其他乐器都能上手，还喜欢唱点京戏。”

“真多才多艺。这幅字是他写的？”

“嗯。”

靠窗子的书桌上摊着爸爸出门头一天写的工笔小楷，许可轻声念道：“‘一切恩爱会，无常难得久，生世多畏惧，命危于晨露，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若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这是佛经吗？”

“准确地讲，这不是佛经，是佛家偈语，出自《妙色王求法偈》。”

“你爸信佛吗？”

我摇摇头：“不信，我从来没见过他烧香还愿。这段偈语我倒是见他抄过不止一次，大概单纯是喜欢吧，对了，有段时间他还抄《资治通鉴》呢。”

她仍旧看着那段偈语，时间长到让我有些奇怪。她抬头，微微一笑：“似乎很有深意。外面对联也是你爸写的吧，隶书看起来也很有功底，真是一位有文

化底蕴的老先生啊。”

我暗自觉得好笑，一本正经地点头：“对，他没学历，但文化是有的，满屋子的书都是他的，而且爱好园艺，院子里的蜡梅茶花都是他修剪的。对了，你多大？”

“我今年三十四岁。”

我着实吃了一惊，一下怔住。

“怎么了？”

“哦，没事没事，真看不出来，我以为你最多二十八岁。”

她笑：“谢谢你的恭维。”

“不是恭维，你保养得真好，完全看不出年龄。”

“我不在乎被人看出年龄，女人在各个阶段有不同的美。三十以后其实是女人最好的人生阶段。”

我盯住她，她没有化妆，皮肤依旧晶莹洁白，短大衣松松敞开，里面是墨绿色针织上衣，看得出腰肢纤细，既保持着青春姿态，又有成熟的风韵，确实处于“最好”的状态。我心里乱糟糟的，无数不成形的念头翻涌，急切却抓不住一个重点，呼吸不由自主地急促起来。她注意到我的异样，惊讶地问：“你不舒服吗？”

我摇摇头，非常懊悔收了她的钱让她住进来，突然，我急需一个安静的空间独自待着。

_3

院门再度被推开，来福总算“汪汪”叫了两声，一个顶着满头乱蓬蓬黄发的脑袋探了进来。我走出去，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周锐。”

他小声说：“你爸在家吗？”

我摇头，他顿时收起了那个随时准备拔腿开跑的姿势，大摇大摆走进来，顺

手捋来福的头，来福向来讨厌别人的这种亲热，躲开他的手，哼唧着表示抗议。

“哎哟你这死狗还是这么傲娇，一点久别重逢的表情都没有，小心我拿你下火锅。”

来福根本不睬他的威胁，甩一甩尾巴走开了。

他是我的中学同学，和我同届，读完高二后被家里送去英国留学，之后我们一直在网上有一搭没一搭地闲聊，前天他上线还在抱怨英国的饮食是猪食，英国的天气让人抑郁，今天出现在我家院子里，我没法不诧异。

他上下打量我：“咦，你怎么又像是长高了？”

“嗯，我现在应该有一米七了。”

“居然只比我矮六厘米了。打住打住，再不许长了，你一个女孩子长这么高简直不像话。”

我已经十八岁，再长高的可能性似乎也不大了。我问他：“学校放假了？”

“没放假，我跑回来了。”

“哟，你逃学逃得这么坦然啊？”

他反唇相讥：“只上了一个学期学，逃了差不多大半学期课的人居然好意思这么说我？我好歹在英国坚持了一年多。”

我被结结实实噎住，大约这个表情对他来说太罕见，他得意地哈哈大笑，伸手搭住我的肩：“我太想你了，所以不远万里跨越重洋回来看你，你感动得要哭了吧？”

“我感动个屁。”我甩开他的手，“你小心你爸妈打断你的腿痛得哭。”

他若无其事：“我不打算告诉他们。”

我疑惑地看着他，他摊一摊手：“反正学费和生活费他们会定期存到我账户里，我跟他们通话都是通过网络，学校发的邮件是英文，他们也看不懂。只要不给他们逮到，他们怎么知道我在哪儿。我至少可以这么逍遥快活地混个三四年，哈哈。”

啧啧，跟他一比，我哪能算得上任性。我也笑：“你爸就在几公里外的周家大湾大搞旅游开发，你要不想被他逮到，可不该跑到这里来。”